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 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通过查验《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取得并审阅包括 2023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6 月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资料，评估本公司之关联方—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与财务风险，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 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于 1995 年 12 月 12 日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信用代码：91310000132248198F）。公司于 1995 年 11 月 14 日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L0040H231000001）。财务公司注册地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11 号 302-382 室，法定代表人为秦恽。

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 220,000 万人民币，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4,175	74.625
上海电气香港有限公司	17,600	8
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	5
上海电气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0,450	4.75
上海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5,775	2.625
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	2,750	1.25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2,750	1.25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2,750	1.25
上海电站辅机厂有限公司	2,750	1.25
合计	220,000	100

财务公司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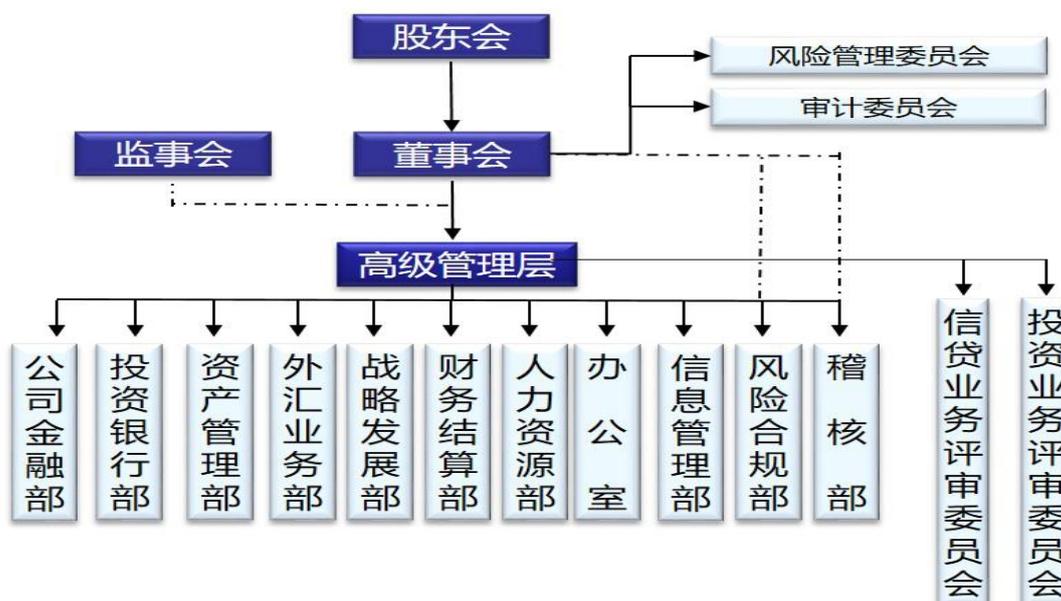
营活动】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对财务公司的重大决策提出审议、评价和咨询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董事会聘任经理层，负责财务公司经营管理，通过职能部门具体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财务公司组织架构设置如下：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由公司经营层组织，各业务部门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各自不同的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风险合规部、稽核部对内控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自营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三）重要控制活动

1、结算及资金管理业务控制

在结算及资金管理方面，财务公司根据各项监管法规，制定了《结算业务管理办法》《结算业务操作规程》《成员单位账户管理操作规程》《成员单位存款操作规程》《网上金融服务系统操作规程》《印章管理办法》《外部密钥管理操作规程》等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有效地控制了业务风险。

2、信贷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法人客户授信管理办法》《授权管理办法》《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客户和交易对手主体信用评级操作规程》《人民币担保业务管理办法》《贷款业务管理办法》《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操作规程》《人民币担保业务操作规程》《企业征信管理操作规程》《委托贷款操作规程》《银团贷款业务操作规程》《电子商业汇票业务操作规程》《抵押担保操作规程》《贷款承诺类业务操作规程》等制度规章，建立了涵盖信贷业务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的信贷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贷款。

财务公司严守监管合规底线，参考监管最新要求，致力于通过系统开发运用不断提升信贷风险管理水平。财务公司陆续开发评级模型、BI 数据仓分析，同业授信管理模块，将公司信贷业务、信贷风险分析与信息科技有效结合，通过大数据及现代化技术有效监测、评估信贷风险，为信用风险管理提供合理判断依据，严格控制公司整体信用风险水平。

3、投资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投资计划操作规程》《有价证券投资交易对手准入操作规程》《金融同业授信工作操作规程》《基金投资业务操作规程》《资管产品投资业务操作规程》《投资业务投后管理操作规程》等规章制度，建立了涵盖投资业务投前、投中、投后全流程的投资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投资业务。

财务公司参考监管最新要求，并适应投资业务发展需要，通过系统开发运用不断提升投资风险管理水平。财务公司建立并不断优化金融资产管理系统，具备投资业务审批、资金划拨审批、交易对手控制、业务交易记录、产品估值、财务核算、报表查询等功能。系统已实现场内投资业务审批全覆盖，并通过数据接口直接获取券商和银行间市场的交易数据等举措，有效降低业务操作风险。

4、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办法》《计算机信息系统管理办法》《网络安全管理操作规程》《信息系统运维操作规程》《计算机机房管理办法》《信息系统应急预案》《电子商业汇票系统危机处置预案》等信息技术管理制度。财务公司主要的业务系统有核心业务系统、电子商业汇票系统等。各信息系统功能完善，运行稳定，各软、硬件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5、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设立了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内审机构在董事会领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合理性、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检查、评价，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监督，并就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并监督改进。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得以有效执行。在资金管理方面，财务公司较好地控制资金流转风险；在信贷业务方面，建立了相应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经审阅财务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6 月利润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632.44 亿元，负债总额 549.47 亿元，净资产 82.97 亿元。2023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36 亿，利润总额 3.47 亿元，净利润 2.76 亿元。

（二）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财务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具体如下：

指标名称	监管要求	2023/6/30
资本充足率	不得低于 10%	21.50%
流动性比例	不得低于 25%	105.67%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80%	41.32%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100%	0.0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不得高于 15%	3.70%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不得高于 300%	15.76%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不得高于 100%	26.63%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不得高于 10%	0.03%
投资比例	不得高于 70%	67.06%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不得高于 20%	0.05%

四、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0.30 亿元、占公司的存款比例为 1%；贷款余额为 0 元。

公司完全自主支配资金的收支，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完全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五、公司在其他银行的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其他银行存款余额为 29.53 亿元、贷款余额为 32.00 亿元。

六、风险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经营，经营业绩良好。同时，财务公司制订了风险控制制度，以保障成员企业在财务公司金融业务的安全，积极防范、及时控制和有效化解金融业务风险。

根据公司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财务公司在风险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存在风险问题的可能性极低。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并按照《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相关规定，不断识别和评估风险因素，防范和控制风险。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9 日